

供應船舶/船員用品日用品申報表兼准單											
申報日期： 年 月 日											
供應船名				海關通關號碼				所屬公司 或 代理行號			
船舶呼號				船舶航次				用途			
停泊港口				停泊地點							
船機代碼				供應期間	自	年	月	日	起	計	天
運送車別	車牌號碼	司機姓名			身分證統一編號			駕駛執照號碼			
物品名稱	單價	數量	件數	物品名稱	單價	數量	件數	海關審核紀錄			
								海關核准章戳及日期			
								檢查人員簽章			

謹聲明以上申報均屬正確無訛  
此致  
財政部關務署 關 申請人 (簽章)

- 1、本表一式三份，一份申請人收執，一份海關存查，一份經船長、大副或輪機長簽章退回海關銷案。
- 2、船舶船員自用國內外保稅類及非保稅類菸酒，其總量應依照「船舶需用物品申請驗放作業要點」附件「菸酒類船舶日用品申請合理數量及核計方式」辦理。
- 3、「船舶專用物料」、「船員日用品」及「菸酒」應分開申報，俾利海關控管。